

# 110 年臺北市青年盃跆拳道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一、核定文號：北市體輔字第 1103019385 號
- 二、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
- 四、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百齡高中、和平高中、松山家商、萬芳高中、育成高中、華江高中、仁愛國中、龍門國中、龍山國中、弘道國中
- 五、競賽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22 日(品勢)、23 日(對練)。**5/7 截止**
- 六、競賽地點：臺北市體育館 7 樓(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0 號)
- 七、競賽組別及資格：品勢組及對練組

(一) 品勢組(採品勢計分器)：皆 4 人一組，除菁英組外

備註 1：為推廣基層水準，請曾獲得個人品勢組 108-110 年度全國賽含國手選拔前三名、109 學年度教育盃第一名之選手，參加菁英個人組。

備註 2：黑帶組須具有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頒發壹段以上資格。

備註 3：色帶組須具有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或各縣市核發之級證。

1. 幼幼組(分男、女子組)：馬步正拳、前抬腿、前踢。

(1) 口令：馬步正拳攻擊，預備(起手式)-右手+左腳；開始-左腳落地站馬步+左手攻擊+喊聲；1-右手正拳；2-左手正拳；3-右手正拳。

(2) 口令：退右腳預備-直接從馬步跳成右腳站姿；前抬腿 1、2、3-右腳踢；換腳 1、2、3-左腳前抬腿。

(3) 口令：換腳，前踢 1、2、3-右腳踢；換腳 1、2、3-左腳前踢。

2. 國小低年級組-1.2.3 年級(分男、女子組)

(1) 黑帶品勢組：太極 7 章、8 章。

(2) 高階色帶 1-4 級品勢組：太極 4 章、5 章。

(3) 初階色帶 5-8 級品勢組：太極 1 章、2 章。

3. 國小高年級組-4.5.6 年級(分男、女子組)

(1) 黑帶品勢組：太極 7 章、8 章。

(2) 高階色帶 1-4 級品勢組：太極 4 章、5 章。

(3) 初階色帶 5-8 級品勢組：太極 1 章、2 章。

4. 國中組(分男、女子組)

(1) 黑帶品勢組：太極 8 章、高麗型。

(2) 色帶品勢組：太極 1 章、2 章。

5. 高中社會組(分男、女子組)

(1) 黑帶品勢組：太極 8 章、高麗型。

(2) 色帶品勢組：太極 1 章、2 章。

6. 菁英個人組(分男、女子組)：採初賽、複賽、決賽方式(當天抽品勢)

備註 1：為推廣基層水準，曾獲得個人品勢組 108-110 年度全國賽含國手選拔前三名，請參加菁英個人組。

備註 2：109 學年度教育盃(黑帶組別)第一名之選手，請參加菁英個人組。色帶組第一名不再此限，可以自由選擇參加一般組或菁英組，也可以參加兩組。

(1) 國小低年級(1-3 年級)品勢組：太極 3 章-太極 8 章。

(2) 國小高年級(4-6 年級)品勢組：太極 4 章-高麗型。

(3) 國中品勢組：太極 4 章-太白型。

- (4) 高中品勢組：太極 4 章-太白型。  
 (5) 大專社會品勢組：太極 6 章-十進型。

(二) 對練組(採傳統護具，分男子組、女子組)：

備註 1：為推廣基層水準，本賽制謝絕 108-110 年度曾獲得對練組全國大賽含國手選拔前三名選手、以及 109 學年度教育盃第一名之選手參加。

備註 2：黑帶組須具有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頒發壹段以上資格。

備註 3：色帶組須具有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或各縣市核發之級證

備註 4：國小曾獲得全國成績者不限制到國中參賽。

1. 幼幼組(採 4 人一組)：以目前就讀幼兒園在校生為限，嚴禁國小報名。
2. 國小色帶組(採 4 人一組)：以目前就讀國小在校生為限。
3. 國小黑帶組：以目前就讀國小在校生為限。
4. 國中色帶組：以目前就讀國中在校生為限。
5. 國中黑帶組：以目前就讀國中在校生為限。
6. 高中社會組：以目前在校高中生和大專及社會人士。

(三) 對練組比賽量級如下：

幼幼組量級表(採 4 人一組)			
幼幼男子組	量級體重	幼幼女子組	量級體重
18KG 以下級	18KG 以下	18KG 以下級	18KG 以下
20KG 級	18KG ~ 20KG	20KG 級	18KG ~ 20KG
23KG 級	20KG ~ 23KG	23KG 級	20KG ~ 23KG
26KG 級	23KG ~ 26KG	26KG 級	23KG ~ 26KG
26KG 以上級	26KG 以上	26KG 以上級	26KG 以上

一般組--國小組量級表			
國小男子組	量級體重	國小女子組	量級體重
23KG 以下級	23KG 以下	23KG 以下級	23KG 以下
25KG 級	23KG ~ 25KG	25KG 級	23KG ~ 25KG
27KG 級	25KG ~ 27KG	27KG 級	25KG ~ 27KG
29KG 級	27KG ~ 29KG	29KG 級	27KG ~ 29KG
31KG 級	29KG ~ 31KG	31KG 級	29KG ~ 31KG
34KG 級	31KG ~ 34KG	34KG 級	31KG ~ 34KG
37KG 級	34KG ~ 37KG	37KG 級	34KG ~ 37KG
40KG 級	37KG ~ 40KG	40KG 級	37KG ~ 40KG
44KG 級	40KG ~ 44KG	43KG 級	40KG ~ 43KG
48KG 級	44KG ~ 48KG	46KG 級	43KG ~ 46KG
53KG 級	48KG ~ 53KG	50KG 級	46KG ~ 50KG
58KG 級	53KG ~ 58KG	54KG 級	50KG ~ 54KG
68KG 級	58KG ~ 68KG	64KG 級	54KG ~ 64KG
68KG 以上級	68KGKG 以上	64KG 以上級	64KGKG 以上

國中組量級表			
國中男子組	量級體重	國中女子組	量級體重
40KG 級	40KG 以下	38KG 級	38KG 以下
45KG 級	40KG ~ 45KG	42KG 級	38KG ~ 42KG
48KG 級	45KG ~ 48KG	44KG 級	42KG ~ 44KG
51KG 級	48KG ~ 51KG	46KG 級	44KG ~ 46KG
55KG 級	51KG ~ 55KG	49KG 級	46KG ~ 49KG
59KG 級	55KG ~ 59KG	52KG 級	49KG ~ 52KG
63KG 級	59KG ~ 63KG	55KG 級	52KG ~ 55KG
68KG 級	63KG ~ 68KG	59KG 級	55KG ~ 59KG
73KG 級	68KG ~ 73KG	63KG 級	59KG ~ 63KG
78KG 級	73KG ~ 78KG	68KG 級	63KG ~ 68KG
78KG 以上級	78KG 以上	68KG 以上級	68KG 以上

高中組量級表			
高中男子組	量級體重	高中女子組	量級體重
54KG 級	54KG 以下	46KG 級	46KG 以下
58KG 級	54KG ~ 58KG	49KG 級	46KG ~ 49KG
63KG 級	58KG ~ 63KG	53KG 級	49KG ~ 53KG
68KG 級	63KG ~ 68KG	57KG 級	53KG ~ 57KG
74KG 級	68KG ~ 74KG	62KG 級	57KG ~ 62KG
80KG 級	74KG ~ 80KG	67KG 級	62KG ~ 67KG
87KG 級	80KG ~ 87KG	73KG 級	67KG ~ 73KG
87KG 以上級	87KG 以上	73KG 以上級	73KG 以上

#### 八、組隊方式

- (一) 參加單位需為臺北市跆拳道協會登記核可之會員。
- (二) 本賽制謝絕外縣市以及軍警學校單位報名參加。
- (三) 道館(分館)或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請自行分 A. B. C...
- (四) 各單位道館、學校教練須有 C 級合格教練證。
- (五) 經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或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停權或除名人員，不得在比賽中擔任任何職務。

#### 九、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公佈最新競賽規則。

#### 十、報名手續：

-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5月7日，逾期不受理(不接受郵寄報名)。
- (二) 報名步驟：
  1. 本次比賽採網路報名，請至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網站線上報名 <http://www.taipeitkd.org.tw/> (首頁>>競賽公告>>比賽資訊>>110年青年盃線上報名。)完成後請列印、所有報名資料送至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逾期不予受理。
  2. 繳費方式：請務必列印報名資料，同意書及健康聲明書(以實名制，各單

位隊職員及選手務必填寫)與費用送至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才算完成報名手。

協會地址：臺北市萬華區西藏路 125 巷 5 號 1 樓

協會電話：(02) 2701-2000... 協會傳真：(02) 2382-0386.

匯款帳號：銀行分行名稱：台北富邦市府分行。

戶名：社團法人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

帳號：411102034082。

3. 報名時應備齊所有證明資料、繳費存根聯，缺件者恕不受理。

4. 使用本辦法所附同意書格式(不可更改格式，可以省紙每張2頁列印)，以正楷詳實填寫。將以所填寫資料辦理保險事宜，若資料不實或不清造成保險權益受損或損害他人，由填報單位自行負責。

(三) 應繳證明資料(審核後大會留底存查)：本賽制謝絕外縣市單位報名參加

1. 單位報名表：線上報名後請列印。

2. 比賽同意書

3. 國內小段、級證(影印本)

4. 健康聲明書(實名制)

(四) 報名費：品勢一般組新台幣 600 元；品勢(菁英個人)新台幣 800 元。

對練一般組每人新台幣 600 元。

報名後因個人因素或資格不符不予退費。

#### 十一、領隊會議與抽籤：

(一) 時間：110 年 5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 11：00，逾時不候。

(二) 地點：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

(臺北市萬華區西藏路 125 巷 5 號 1 樓) 電話：(02) 2701-2000。

(三) 凡大會一切有關事宜及比賽規則修定事項，均於領隊會議時宣佈實施，恕不另行通知。

#### 十二、報到與過磅：

(一) 各參加比賽之代表領隊、教練在比賽當天上午 7：00 向大會競賽組辦理報到，同時領取秩序冊，並配戴教練證，以辨識教練身份。

(二) 對練一般組選手可於 5/22(六)過磅或是 5/23(日)分流開賽前過磅(過磅時間於領隊會議公告之)。

#### 十三、執行裁判：由本會選聘，另函發佈之。

#### 十四、獎勵：品勢組第四名頒發獎狀乙張；對練組頒發 1233 名，第四名並列。

品勢一般組：每組錄取前三名，1 至 3 名由大會頒發獎牌乙面、獎狀乙張。

品勢菁英組：決賽取前三名，第 1 至 3 名頒發獎牌乙面、獎狀乙張。

對練組：對練組頒發 1233 名獎牌、獎狀乙面。輸給冠亞選手頒發第五名獎狀

#### 十五、一般規定：

(一) 參加比賽之選手請穿著標準白色跆拳道服或品勢道服。

(二) 參加比賽選手憑『有照片證件』進場比賽，於比賽時交檢錄組查驗。

(三) 參加比賽選手應於賽前一小時到達會場，如唱名 3 次未到者以棄權論。

(四) 參加比賽單位請自備隊旗，以備開(閉)幕、頒獎典禮時使用。

(五) 參加比賽一切經費由各單位自理。

- (六) 比賽現場教練需配戴本會發給之教練証或臨時教練證，進入比賽會場指導學生；此證件現場不可以交給他人使用，若經查獲一律沒收該證不予補發，此外經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或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除名或停權者不得於比賽中擔任任何職務。
- (七) 對練一般組：參加選手一律穿著正式道服並自備護具、護胸、護檔或護陰、護手套、護襪套(需有腳趾套，不可一片式)、護牙套(白色或透明)；國中組別以上請穿戴青、紅頭盔、襪套自由；國小黑帶組請配戴面罩式頭盔和牙套、襪套；國小色帶組請配戴面罩式頭盔和牙套，襪套自由；幼幼組牙套、襪套自由。
- (八) 臺北市比賽上場指導教練須配戴教練證件，並穿著長褲和包鞋進行指導，不可短褲或涼鞋。

#### 十六、申訴：

- (一) 大會設競賽管理委員會，負責審理裁判競賽申訴案件。
- (二) 比賽進行中如有疑義，得使用大會規定之申訴書，提出抗議之教練須經領隊同意提交申訴書，同意繳交申訴金新臺幣伍仟元整。正式向大會競賽管理委員會提出申訴，競賽管理委員會立即召開會議審理，並於當場賽事後30分鐘內，以書面公佈審理之結果。
- (三) 申訴成立則退回申訴金，否則該申訴金充做大會基金。
- (四) 競賽管理委員會審理抗議事項之判決乃為最後之決定，不得再提出上訴。
- (五) 比賽進行中，任何一員均不得向裁判人員當面質詢，除不予受理外並視違規情節輕重，得交大會競賽管理委員會議處。

十七、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大會召開會議修正之。

# 110 年臺北市青年盃跆拳道錦標賽選手個人資料表

所屬單位：	(台北市學校或道館)	所屬教練：
選手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連絡手機：	
戶籍地址：		
<p><b>* 同 意 書 *</b></p> <p>本人_____自願參加「110 年臺北市青年盃跆拳道錦標賽」，並已自行經公立綜合醫院檢查認定可參加劇烈運動競賽。比賽所附的報名資料、證件等完全屬實、正確，如在參加比賽期間造成任何傷害，除遵照大會有關規定給予的保險之權益外，其餘的一切責任，本人願意自行負擔，並放棄向主辦單位或承辦單位及相關人員追究責任。</p> <p>選手簽名：_____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請用原子筆簽寫全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p>		
<p>~~~段證或級證浮貼處~~~</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國內小張段證影印本 (正面) --品勢、對練黑帶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臺北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協會級證影印本 (正、反面) -品勢、對練色帶組</p>		
<b>健康 聲 明 書</b>		
家長聯絡電話：	現居地址：	
<p>1. 本人兩周內是否有出現過以下症狀</p> <p><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額溫超過 38 度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    <input type="checkbox"/> 咳嗽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四肢無力倦怠</p> <p><input type="checkbox"/> 頭痛    <input type="checkbox"/> 無</p>		
<p>2. 同住家屬兩周內是否有出現過以下症狀</p> <p><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額溫超過 38 度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    <input type="checkbox"/> 咳嗽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四肢無力倦怠</p> <p><input type="checkbox"/> 頭痛    <input type="checkbox"/> 無</p>		
<p>3. 本人 14 天內是否有出國旅遊史</p> <p><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大陸旅遊史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南亞國家旅遊史    <input type="checkbox"/> 歐美旅遊史    <input type="checkbox"/> 無出國旅遊史</p>		
<p>4. 同住家屬 14 天內是否有出國旅遊史</p> <p><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大陸旅遊史    <input type="checkbox"/> 東南亞國家旅遊史    <input type="checkbox"/> 歐美旅遊史    <input type="checkbox"/> 無出國旅遊史</p>		